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5-040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1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 年 4 月 11 日~2025 年 7 月 10 日
预计回购金额	4,000 万元~8,000 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49.8077 元/股
回购用途	☐ 减少注册资本 ☐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123.051 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43%
实际回购金额	4,020.8439 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6.38 元/股~41.5 元/股

一、 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2025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4,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 49.8077 元/股（含），回购股份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最终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回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回购目的主要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并用于出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2025 年 4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以及获得股份回购资金贷款支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17）。

二、 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5 年 4 月 17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提前完成本次回购。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1,230,510 股，占公司总股本 85,945,419 股的 1.4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41.5 元/股，最低价为 26.38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208,438.86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公司回购股票金额已达到回购方案中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

（三）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实施股份回购使用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提供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5 年 4 月 1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以及获得股份回购资金贷款支持的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 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	-----	-------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85,945,419	100	85,945,419	1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531,321	1.78	2,761,831	3.21
股份总数	85,945,419	100	85,945,419	100

注：上述表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据包含公司所有回购专用账户。

五、 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12 个月后根据相关规则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未实施出售部分股份将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1 日